

证券代码：838394

证券简称：金润股份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烟台金润核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 综合授信额度贷款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关联交易概述

为满足公司运营对资金的需求，自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公司拟向银行（包括但不限于中国建设银行、北京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招商银行、交通银行、中国银行、恒丰银行、中信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合计不超过 2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以实际签订的综合授信合同为准。公司董事长、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唐忠云女士拟为公司办理上述授信提供无偿担保。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在取得银行的综合授信额度后，公司视实际经营需要将在授信额度范围内办理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银行承兑汇票、银行保函、银行保理等各种贷款及贸易融资等有关业务。最终发生额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授信的利息和费用、利率等条件由本公司与贷款银行协商确定。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办理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的相关手续，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

（2）关联方介绍

唐忠云为公司董事长、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公司 25.01%具有

表决权的股份。

(3) 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上述关联担保，关联方未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且公司未向关联方提供反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4) 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向银行（包括但不限于中国建设银行、北京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招商银行、交通银行、中国银行、恒丰银行、中信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合计不超过 2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以实际签订的综合授信合同为准。公司董事长、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唐忠云女士拟为公司办理上述授信提供无偿担保。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公司董事长、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唐忠云女士拟为公司办理上述授信提供无偿担保，担保最终发生额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

(二)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6 年 4 月 22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唐忠云回避表决。

(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唐忠云

住所：烟台市芝罘区***

关联关系：唐忠云为公司董事长、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公司 25.01% 具有表决权的股份。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 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担保，关联方未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且公司未向关联方提供反担

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上述关联担保，关联方未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且公司未向关联方提供反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向银行（包括但不限于中国建设银行、北京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招商银行、交通银行、中国银行、恒丰银行、中信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合计不超过 2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以实际签订的综合授信合同为准。公司董事长、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唐忠云女士拟为公司办理上述授信提供无偿担保。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公司董事长、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唐忠云女士拟为公司办理上述授信提供无偿担保，担保最终发生额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为支持公司经营发展，公司董事长唐忠云自愿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无偿提供担保。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未发生重大影响。

六、备查文件

(一)《烟台金润核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烟台金润核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